

投标人有效的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

第一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类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柳州市柳江区教育局的柳江区教育系统2022年校园安保服务采购(项目名称)(项目编号:LZZC2022-G3-060089-TJGJ/01分标)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柳江区教育系统2022年校园安保服务采购(项目名称)(项目编号:LZZC2022-G3-060089-TJGJ/01分标)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商务服务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广西万域安保服务有限责任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296人，营业收入为2869.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73.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柳江区教育系统2022年校园安保服务采购(项目名称)(项目编号:LZZC2022-G3-060089-TJGJ/01分标)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商务服务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广西万域安保服务有限责任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296人，营业收入为2869.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73.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CA电子签章）：广西万域安保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2年9月6日

